

证券代码：835743

证券简称：展鸿软通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展鸿软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5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余成鹏主持，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余成鹏先生对公司2017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了汇报，并对公司2018年的工作进行了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 2017 年度主要运作情况进行了回顾，并对公司运营中取得的成绩和不足进行了总结，并对公司 2018 年的发展提出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将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向董事会进行了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 2018 年经营计划，公司就 2018 年财务预算情况向董事会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2017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05）、《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006）。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和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18 年财务审计机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参照同等规模公司标准确

定审计报酬。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已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下称“《信披细则》”），

《信披细则》对原试行稿进行了修订。为适应《信披细则》的新规定，更好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结合实际情况，修改《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公告名称为《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18-010）。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拟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七条和第一百一十一条进行修改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案》（公告编号：2018-011）。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天职业字【2018】11574 号《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8】11574号《审计报告》，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8,382,413.94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21,000,000的三分之一。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2018年5月14日召开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情况：

赞成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董事会成员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 3、《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4、《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 7、《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 8、《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 9、天职业字【2018】11574 号《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北京展鸿软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3 日